

关于唐代“飞钱”的性质问题

●李家寿

近阅我国报纸上所转载的韩国《中央经济新闻》1993年8月11日连载的《钱币史话》*其中说：“中国的纸币流通始于唐代，当时使用青铜制造的铜钱做为货币。但由于这种铜钱的面值小，即使做小买卖也需要大量的铜钱，给商业贸易活动带来很大不便。并且这种钱必须使用马车运输，途中经常遭到强盗的抢劫。鉴于这种弊端，做为铜铸币的替代物，一种纸做的叫做‘飞钱’的票证开始在中国商人中间流通。在商品交易过程中，由于这种飞钱相当于和它等额的铜铸货币，携带方便，不为盗贼所注意，因此使用起来比较安全。这就是最早的纸币。”

韩国《钱币史话》的作者认为唐代的“飞钱”就是世界上“最早的纸币”。而中国的各种货币史的书籍中均称“飞钱”为唐代一种汇兑方式。《辞海》“飞钱”条也称“唐宋时的一种汇兑方式。”（1989年版，第125页）中国最早的纸币是宋初的“交子”（参见笔者在《财经研究》1993年第12期上撰写的《中国最早纸币——“交子”产生的原因及其年代》一文。要弄清这个问题，首先要认识唐代飞钱的性质。

据《新唐书·食货志四》记载：“时商贾至京师，委钱诸道进奏院及诸军、诸使、富家，以轻装趋四方，合券及取之，号飞钱。”飞钱又称“便换”，如唐代《因话录》：“有士鬻产于外得钱数百缗（按：一千文为一缗）惧以川途之难资也，祈所知纳钱于公藏，而持牒以归，世所谓便换者。”《唐会要·泉货》中亦载有：“元和六年（公元811年）……茶商等公私便换见钱”等语。

从上述记载中我们可知：唐代各道（按：

“道”相当于现在的省，但地域比省为大，如唐代的江南东道，辖境相当今江苏南部和浙江、福建两省）的地方政府在京师长安均设有办事处，叫“进奏院”，专门与中央政府联络，因此需要很多的钱用。而各地各道的商人们在长安出售货物后如果不愿携现钱回家，可将钱交给他所居住的道驻京的进奏院，由进奏院发行一张票券，叫“文牒”或“公据”，并一分为两半，半张交商人，另半张由进奏院寄回本道的有关机关。当商人返回家乡，到道的有关机关，两张半券合起来核对无误，即可领回货款。至于进奏院在长安收下商人的钱，正好供其用来作为该地方政府向中央缴纳赋税和联络、进贡、馈赠及日常开支之用。就这样，商人和进奏院双方都免除了运输钱财过程中的运费、劳累和风险。这种汇兑方式相当方便，就象钱飞来飞去一样，所以当时人们便称之为飞钱或便换了。最初经营这种汇兑业务的有各地方政府驻长安的进奏院和各军、各使驻京机关以及户部、度支、盐铁三司等政府机构。后来驻京的富商们为了自己经商方便和牟取利润，便利用他们在各地的联号或各种交易往来，也办理起这种飞钱的汇兑业务。

唐代产生这种飞钱的汇兑方式原因很多：一是唐代的商品生产与商业有较大的发展，促使货币经济也发达起来。但唐代继承了魏晋南北朝以来货币流通方面的遗产，“钱帛兼行”，即钱帛本位一直是唐代法定的货币流通制度。以绢帛为货币或辅助货币并非它作为货币有什么优越性，而是由于钱币不足，不得已而为之。二是唐德宗建中初（公元780年）实行税法改革，以“两税法”

代替“租庸调法”，采用以钱定税，扩大了货币流通的范围，增加了对货币的需要，但流通中的货币并未增加，于是出现了“钱荒”。三是由于钱荒，流通中货币不足，中央和各地州县均禁钱出境，结果妨害了正常的商业和商品流通。四是唐代商业较为发达，当时大宗交易的商品有绫绢、茶叶、竹木、羊马、米粟等。以新兴的茶业为例，由于唐代的饮茶之风已普及南北，人们饮茶已成习惯，如《封氏闻见记》“饮茶篇”中说：“自邹、鲁、沧、棣、至京邑城市，多开店铺，煎茶卖之，不问道俗，投钱取饮”。而北方及西北并不产茶，于是京师商人需要大量现钱去南方贩茶，而川蜀和东南的茶商来京师售货后也需要将钱带回去，但由于各地因钱荒而禁钱出境，在这种情况下飞钱这种汇兑事业也就在这种需要下应运而生了。

唐代的飞钱汇兑方式，一般都是平价汇兑，不收汇费或手续费。曾经一度每1000钱要收汇费100文。由于商人们都抵制不汇，故后来仍实行平价汇兑的办法。在汇兑过程中，也发生过地方政府托故占留汇款，刁难商人，使商人不敢再汇。为此，唐政府曾于咸通八年（公元867年）十月下令各州府不许留难。

上面我们已讨论了唐代产生飞钱的原因和飞钱方式，那么飞钱究竟是不是纸币呢？如果不是，那么它与纸币有什么区别呢？对第一个问题，我们从唐代飞钱产生和运行的方式看，是一种异地兑现的票券，很象现代邮局汇钱的方法，只不过那时尚没有邮局罢了，所以我们谈唐代的飞钱是一种汇兑的方式，“公牒”或“公据”仅是一种汇票，合券取钱，并不是纸币。对第二个问题，纸币是一种异时兑换的票券，而且它在一定时期内可以代替货币进行流通，起货币流通手段的职能。而唐代的飞钱，从现有材料来看，无论是文字资料还是实物资料，均不能证明它曾经进入过流通，在商品交换中起过货币

的流通手段的职能。而宋代的交子与飞钱不同，它最初由商人发行，可兑现，也可流通转让。后由政府发行，且有现金准备，三年兑现一次，换发新交子，称为“一界”。在这三年中可替代货币，起流通手段的职能。由此可见，唐代的飞钱仅是一种汇兑方式，中国真正的最早纸币是宋代的交子。

中国最早的纸币——交子产生之前，已经有几次应用了纸币的原则，如西汉的汉武帝（公元前140—前33年）时发行的皮币和唐宪宗（公元806—820年）时的飞钱都有一种纸币的性质，是纸币的滥觞，但其本身还谈不上是真正意义上的纸币。汉代的皮币，以皇家上林苑中的白鹿，以其皮为币材，长宽各一尺，上面画有彩绘，作钱四十万。币材与币值相差悬殊，似近代大额虚假纸币。该币流通时间极短，流通范围更小，仅用于王侯、宗室的朝觐聘享时作礼品。所以离真正意义上的纸币距离尚远。皮币和飞钱虽然不是纸币，但确是纸币交子的前辈，是由它们发展衍化而来的，所以《宋史·食货志下三》说：“会子交子之法，盖有取于唐之飞钱。”

说纸币产生于唐代，不但有今人，甚至还有古人和老外。他们不但说，甚至还拿出了实物，如清代有些钱谱上就印有所谓“大唐宝钞”的原件。西人耿爱德在《中国的纸币》一书中也把大唐宝钞加以影印，以致一些现代的中国学者也信以为真。对此，专治中国货币史的著名专家、已故的彭信威教授曾在其著作《中国货币史》中斥责曰：“这些钞票的纯属虚构，只要看票面的背铺赏例便知。票上有‘伪造者斩，告捕者赏银七百五十两’。唐代并不用银，而且宋朝都还没有用宝钞的名称。这种捏造事实，大概是古董商所为。”

行文至此，关于纸币是否起源于中国唐代的说法的讨论，大概可以告一段落了。

*见《参考消息》1993年12月4日。